

中共四川大学委员会文件

川大委〔2020〕44号

关于校级议事协调机构设置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为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促进议事协调机构设置科学精简、运行规范高效，学校对校级议事协调机构进行了优化调整，优化调整后的校级议事协调机构设置方案已经2020年第23次党委常委会会议审议通过。现将相关情况通知如下。

校级议事协调机构经优化调整后共56个，其中属于经常性工作的46个、属于专项性工作的10个（其任务完成后自行撤销，不另行文）。校级议事协调机构清单及其设置方案见附件。

特此通知。

附件：校级议事协调机构清单及其设置方案



附件

校级议事协调机构清单及其设置方案

一、校级议事协调机构清单

序号	名称	办公室 所在单位
经常性工作（46个）		
1	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党政办、 校纪委办公室
2	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	党政办
3	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小组	党政办
4	保密工作委员会	保密办
5	信访工作领导小组	信访办
6	校院两级管理体制改革领导小组	党政办
7	经济活动内部控制建设领导小组	党政办
8	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党委组织部
9	中层领导人员选拔任用工作领导小组	党委组织部
10	文化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党委宣传部

11	宣传思想工作和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	党委宣传部
12	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	党委宣传部
13	统战工作领导小组	党委统战部
14	巡察工作领导小组	校党委巡察工 作办公室
15	毕业生就业工作领导小组	就业指导中心
16	学生思想政治工作指导委员会	党委学生 工作部（处）
17	征兵工作领导小组	党委学生 工作部（处）
18	安全稳定工作委员会	党政办、 党委保卫部（处）
19	师德建设与监督委员会	党委教师工作部
20	校园规划委员会	发展规划处
21	四川大学教学指导委员会	教务处
22	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	教务处
23	招生委员会	招生办公室
24	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招生办公室
25	学术道德监督委员会	科学技术发展研 究院、社会科学研 究处

26	创新药物集成攻关大平台管理委员会	科学技术发展 研究院
27	疾病分子网络前沿科学中心管理委员会	科学技术发展 研究院
28	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工作领导小组	科学技术发展 研究院
29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领导小组	研究生院
30	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与运行管理 委员会	实验室及设备 管理处
31	公房管理委员会	资产管理处
32	教育对外开放工作领导小组	国际合作 与交流处
33	财经工作委员会	财务处
34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务处
35	招投标与采购工作领导小组	财务处
36	校内收费管理委员会	财务处
37	审计委员会	审计处
38	离退休工作委员会	离退休工作处
39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	华西医学中心 办公室
40	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	信息化建设与 管理办公室、 党委宣传部

41	定点扶贫工作领导小组	对外联络办公室
42	档案管理和校史工作委员会	档案馆 (校史办公室)
43	图书馆工作委员会	图书馆
44	成人高等教育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成人继续教育 学院
45	教育培训管理委员会	成人继续教育 学院
46	经营性资产管理委员会	产业集团
专项性工作（10个）		
47	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	党政办
48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小组	党委组织部
49	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专项整治工作 领导小组	党委组织部
50	“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	发展规划处
51	学生创新创业工作领导小组	教务处
52	国家“双创”示范基地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教务处
53	独立学院管理与转设工作领导小组	资产管理处
54	住房出售及拆迁安置工作小组	后勤保障部

55	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马克思主义学院
56	学校所属企业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产业集团

成 员：社会科学研究处、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财务处主要负责人，研究生院领导班子全体成员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研究生院。办公室主任由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兼任。

工作职责：制定本校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实施细则；制定名额分配方案；统筹领导、协调、监督本校评审工作；裁决学生对评审结果的申诉；指定有关部门统一保存本校的国家奖学金评审资料。

30. 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与运行管理委员会

主 任：分管实验室及设备管理、学生教育教学工作的校领导

副主任：分管人事、发展规划、国有资产、财经工作的校领导

成员单位：人事处、教务处、发展规划处、实验室及设备管理处、资产管理处、财务处

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与运行管理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实验室及设备管理处。办公室主任由主管实验室建设与管理的副处长兼任。

工作职责：指导落实教育部、四川省教育厅有关文件精神，指导制定和审定相关管理运行政策和制度，落实条件保障，指导实施日常运行管理和年度考核工作。